

关于榆林市横山区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区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财政主要工作

2022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在上级财政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我们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及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以及各级财政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迎难而上，担当作为，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充分发挥稳定经济的职能作用，精心谋划财政收入，合理安排各项支出，财政运行稳中有进、持续向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收入情况。2022 年，我区财政总收入完成 490272 万元，同比增长 29.79%。其中：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146066 万元，同比增长 20.28%。税收收入完成 127285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18781 万元。比年初任务 132000 万元超收 14068 万元，圆满完成了年度收入任务。

地方财政收入分部门完成情况如下：**税收完成 127285 万元**，其中：增值税 26840 万元，企业所得税 12324 万元，个人所得税 3309 万元，资源税 55207 万元，城建税 12283 万元，房产税

2084 万元，印花税 2210 万元，土地使用税 3837 万元，土地增值税 2332 万元，车船使用税 1161 万元，耕地占用税 2787 万元，契税 2216 万元，环境保护税 695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18781 万元**，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 6395 万元，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853 万元，森林植被恢复费 4980 万元，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886 万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2117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 2117 万元，罚没收入 746 万元，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2067 万元。

2. 支出情况。2022 年，全区财政支出完成 483139 万元，同比增长 8.92%。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131 万元；国防支出 45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7185 万元；教育支出 103928 万元，同比增长 3.38%；科学技术支出 39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91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93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455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93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7156 万元；农林水支出 80651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7055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377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34 万元；金融支出 12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18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15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885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453 万元；其他支出 126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7756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1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628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342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86 万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6220 万元。其中：社会和

保障就业支出 53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704 万元、其他支出 18769 万元(2022 年专项债券 18200 万元、彩票公益金 569 万元), 债务付息支出 4096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支出 2088 万元。

(三) 财政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我局坚决贯彻落实区委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安排部署,立足自身实际,依法行政,科学理财,为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强财力保障。重大事项坚决向区委、区政府请示报告,切实做到对区委、区政府负责。财政工作中能严格执行财经纪律,不断强化预算管理,逐步建立起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严格落实各项财政政策,守住底线不越红线。依法向区人大报告财政预决算,认真贯彻落实区人大审查决定和审计部门的审计建议,配合审计部门做好专项审计工作。

二是加强财源建设,促进经济健康发展。一是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规模性减税降费是 2022 年宏观调控的关键性举措,是最直接、最公平、最有效率的惠企利民政策。2022 年我区减税降费政策共计减免户数 7212 户,共计减免金额 96111 万元。其中:增值税留抵退税 150 户,退税金额 89441.17 万元;2022 年新出台政策减免金额 4038.84 万元;2021 年年中出台政策在 2022 年的翘尾新增减免金额 415.83 万元。缓税缓费共计缓缴 1389.53 万元,其中: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缴税费 1362.2 万元、阶段性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 27.33 万元。二是认真开展税收调研,加强税源监控。以“榆林市财

源（税源）监控信息管理体系”为平台，按时采集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经济基础数据，并对数据进行统计汇总、分析预测，按季度出具《榆林市横山区财政经济信息综合分析报告》，努力打造“展示横山经济发展成果、观测横山经济运行趋势的全景式窗口”，为领导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三是优化支出结构，进一步保障重点领域支出。一是全力以赴兜牢“三保”底线。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关系到政府履职尽责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是维护经济运行秩序和社会大局稳定的“压舱石”。我们认真履行“三保”主体责任，年初足额预算安排“三保”支出，在预算执行上也始终把“三保”支出放在首位，于每月10日前完成工资发放，实实在在地保障了“三保”支出，维护了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积极落实人均6800元奖励绩效工资，按照60%按季度发放，40%根据年底考评发放的原则进行发放。二是助力乡村振兴开新局。在财政紧张的情况下，按照“四不摘”原则，继续预算安排衔接配套资金1210万元，并及时拨付各项目实施单位，有力地推进了我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三是全面保障疫情防控资金。我们按照区委、区政府统一部署，坚决贯彻“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工作要求，及时建立了疫情防控资金保障机制，加大投入、加快拨付，畅通采购渠道，全面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政策措施。今年预算安排新冠肺炎疫情专项资金26600万元，有力地促进了我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四是继续加大教育投入，促进全区教育资源均衡发展。基础教育办学条件持续改善，投入1.18亿元，新建了区第十二、第十六幼儿园、开发区第八、第九幼儿园。投入600万元实施城关

小学扩建，投入 4.2 亿元实施职教中心迁建，投入 2800 万元实施四中维修，投入 5000 万元对六中和其他学校教学设备和设施进行改善。教师队伍建设不断加强，全区在职教师绩效工资提高 15%，全年发放 3997 万元。全面落实学生资助政策，发放资助资金 4352 万元，资助学生 40459 人次，其中惠及脱贫户监测户家庭 1134 万元，资助学生 11323 人次。**五是社保投入稳步增长，基本民生得到保障。**全年累计发放农村低保 3996.1 万元、城市低保 3200.8 万元、农村特困供养资金 765.6 万元、临时救助资金 777.4 万元，高龄补贴 2034 万元牢牢兜住了民生底线。拨付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774 万元、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 1636 万元，促进退役军人保障服务工作顺利开展。投入 1248 万元，支持就业创业政策落实。**六是加大农村公益事业投入。**安排上级及本级资金共计 2225 万元，实施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项目 68 个。

四是坚持科学理财，不断增强财力保障。一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2022 年争取到上级新增可用财力 5000 万元。二是积极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严格按照“开前门、堵后门”的工作思路，加强组织领导，完善相关制度，通过统筹化解、争取政策、压减支出、盘活存量等举措，政府债务风险得到防范化解。2022 年，我区顺利完成 4.67 亿元的隐性债务化解任务，偿还到期政府债务本金 4.1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3.04 亿元、专项债务 1.15 亿元。2022 年我区综合债务率属于黄色预警县区（ $120\% \leq \text{综合债务率} < 200\%$ ），风险基本可控。三是专项债券使用精准有力。2022 年，我区通过省级评审专项债券项目 3 个，总投资 5.12 亿元，共发行 1.82 亿元，其中：区教体局职教中心迁建项目发

行 1.26 亿元；区卫健局区人民医院信息化提标扩能建设项目发行 0.46 亿元；区住建局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发行 0.1 亿元。并于 8 月底前专项债券资金全部使用的任务。**四是直达资金快速精准落地。**为确保中省直达资金“直达基层、直接惠企利民”，我局第一时间分配和下达直达资金预算指标。我区 2022 年共收到直达资金和参照直达资金 9.92 亿元。其中：直达资金 9.9 亿元，参照直达资金 0.02 亿元。在资金下达中，我局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单独下达、单独标识，确保数据真实、资金精准落实到位。**五是扎实开展项目评审工作。**持续加大财政投资项目预算评审力度，严把造价关。2022 年预算评审项目 351 个，完成评审项目送审价总金额 167323.86 万元，审定金额 152837.78 万元，核减金额 14486.08 万元，核减比例 8.66%，极大地节约了财政资金。**六是扩大“一卡通”兑付惠农补贴资金范围。**2022 年，我局通过陕西省惠民补贴一卡通兑付系统发放各类资金 67 项，涉及部门 17 个部门，其中：保障类补贴 27 项、生产类补贴 5 项、生活类补贴 27 项、补偿类补贴 8 项，兑付资金 24675 万元。

五加强国有资产管理，不断提高运营效率。一是如期编报国有资产报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区资产总额为 44.91 亿元。其中：流动资产 1 亿元，固定资产 16.43 亿元，在建工程 15.29 亿元，无形资产 0.8 亿元，公共基础设施 5.09 亿元，政府储备物资 0.12 亿元，保障性住房 6.17 亿元。二是认真开展经管资产与自然性资源统计工作。对全区 22 家单位的经管资产与自然资源进行统计，资产总额 32.53 亿元，主要有储备物资、基础设施等，自然资源 95.90 亿元，主要有地表水、煤炭

等。三是规范资产处置行为。报废报损 60 多家单位固定资产，处置 11 辆车辆，共计处置残值 25.6 万元。四是加强出租出借资产日常管理。在确保资产保值增值的前提下，遵循市场规律，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涉及国有资产沿街门面房和郁林家园的门面房进行评估后公开租赁，逐一签订了租赁合同，全年租赁收入 422.7 万元。五是全力推进国有企业改革。按照省、市相关工作要求，制定了《榆林市横山区国有企业公司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对我区符合条件的 31 家国有企业进行清产核资、财务审计。经请示区政府同意，对区经营公司、自来水公司等 5 家企业进行公司制改革；对区城投公司、国投公司、担保公司、恒源煤产业公司、顺风公司、能源运销公司、民智新能源公司等 16 家企业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对横山县设计室、横山县水利水保工程公司、粮油综合贸易公司、农村扶贫综合开发公司等 10 家企业进行注销。目前已完成对 10 家公司的注销工作，下一步将对剩余 21 家企业进行公司制改革。

六是强化财税改革，加快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一是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进程加快推进。实施预算管理一体化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重要支撑，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今年以来，我局围绕财政云系统积极组织各单位会计参加业务培训，熟悉掌握财政云系统操作。并及时总结梳理工作流程、使用方法，通过培训、网络等多途径宣传财政云知识。组建财政云业务微信群，安排专人负责财政云工作事宜，并在微信群内答疑解惑。鼓励用户在微信群开展交流讨论，相互分享经验，相互答疑解惑。聘请财政云技术员，若遇技术性问题则通过线下咨询驻场财政云技术员寻求解

决办法，提高单位用户业务能力和工作效率。二是**预决算公开工作顺利完成**。全区 85 家一级预算部门全部在法定时限内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和 2022 年度预算在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公众查阅和监督，向老百姓交出了一本能看得懂的明白账。三是**政府财务报告顺利编制完成**。制定《2021 年度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工作实施方案》，组织全区 297 家独立核算单位集中培训编制，于 7 月底顺利编制完成了内容完整、格式统一的 2021 年度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四是**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质增效**。预算绩效管理制度逐步健全并日趋完善，出台《横山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横山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试行）》，草拟《横山区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为全面实施衔接资金绩效管理奠定了扎实的制度基础。认真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工作，印发《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各部门各单位对预算执行情况以及政策、项目实施效果开展绩效自评，全年共评价部门（单位）50 个。“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预算管理理念逐渐深入人心，为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奠定良好的基础。

七是巩衔接资金保障工作成效显著。一是**完善衔接资金管理制度**。及时调整巩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巩衔接工作计划，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及中央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会议精神。联合区乡村振兴局等 6 部门印发《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对巩衔接资金支持重点、项目实施管理、资金管理等方面进行规范。二是**全力做好涉农资金整合工作**。严

格按照规定范围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认真编制《榆林市横山区2022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及《调整方案》，并向省市备案。2022年共整合财政涉农资金32125.2万元，其中：中央专项衔接资金6351万元，省级专项衔接资金2159万元，市级专项衔接资金9325万元，区级专项衔接资金1210万元，其他整合资金13080.2万元。2022年，兑付整合资金20775.56万元，兑付率为63.81%；专项衔接资金已兑付18060.48万元，兑付率94.83%。三是扎实开展“百日提升”“百日督帮”工作。研究制定《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百日提升”“百日督帮”行动方案》，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抽调业务骨干任成员。同时我们结合财政工作实际，成立2个检查组，对2021-2022年度巩衔资金进行专项监督检查，并取得了初步成效。

过去一年，我们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是存在的问题依然不容忽视。主要体现在：一是经济体量小、税源结构单一的现状依然没有改变，财源建设困难重重，财政收入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二是收支平衡难度越来越大，刚性支出不断增加，新增可用财力有限，财政收支矛盾日益突出。三是债务规模庞大，还本付息任务艰巨。四是过“紧日子”的思想还需进一步加树立，在开源节流、勤俭节约上尚需下更大功夫。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切实采取针对性的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二、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继续做好“六稳六保”，持续改善民生。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扎实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集中财力办大事，保证财政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优化支出结构，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政可持续风险防控，锐意进取、求实奋进。为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财力保障意义重大。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预算收入安排**。2023年，根据全区国民经济发展计划，按照区委、区政府对今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财政工作的总体要求，结合我区上年收入完成情况，确定我区财政总收入计划为500000万元，同比上年增加9728万元，地方财政收入计划为150000万元，同比上年增加3932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08837万元，其中：专项转移支付约150000万元（上级各类专项资金），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58837万元。

地方财政收入分部门完成情况如下：**税收收入预计完成132056万元**，其中：增值税30702万元，企业所得税11360万元，个人所得税4340万元，资源税47270万元，城建税12200万元，房产税2476万元，印花税2131万元，土地使用税4263万元，土地增值税2319万元，车船使用税1110万元，耕地占用税11000万元，契税2089万元，环境保护税796万元。**非税收入预计完成17944万元**，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4605万元，地方教育附加收入921万元，森林植被恢复费7249万元，残疾

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447 万元，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827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 1350 万元，罚没收入 746 万元，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1799 万元。

（2）预算支出安排。2023 年，坚持全面落实“保工资、保基本运转、保基本民生”的总体原则，把确保工资、津补贴发放和落实惠农惠民政策放在首要位置。加大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增加脱贫攻坚、环境污染综合整治、防范债务风险等领域投入。

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5007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384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8432 万元；教育支出 11287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21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9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9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502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9975 万元；农林水支出 54877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1944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79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389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34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236 万元；预备费 10000 万元，其他支出 52010 万元（其中：调资预留 13000 万元、偿债准备金 35700 万元、新冠肺炎防疫预留 2000 万元、粮油配套 100 万元、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210 万元），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6797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545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3606 万元。

（3）预算收支平衡情况。2023 年，预计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150000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308837 万元（其中：专项转移支付约 150000 万元（上级各类专项资金），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58873 万元），调入资金 41918 万元，财力为 50075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支出 500723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350723 万元(包含上解上级支出 1545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3606 万元)，上级各项专款约 150000 万元，总支出为 500723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 32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62823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3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收入 4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45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2673 万元（再融资到期专项债券本金）。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62823 万元，其中：债务还本支出 5406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8756 万元。收支相抵平衡。

三、2023 年财税政策和财政重点工作

2023 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谋划好明年工作至关重要。财政部门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贯彻落实二十大会议精神，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统筹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强对财政经济运行的分析研判，强化跨周期和逆周期调节，为经济平稳运行提供有力支撑。

(一) 做好收入文章，提高财政保障能力。为确保收入规模合理增长、收入质量稳步提升，着重做好增量“文章”：一是做好财源建设“文章”。充分发挥财政政策和资金导向作用，提升财政经济发展动力，着力培植财源，推动全区经济发展。二是做好经济发展“文章”。落实落细各项减税降费举措，加强涉企收费监管力度，坚决制止各种乱收费行为，持续激发市场活力和经

济竞争力。用足用好各项财税、金融政策，支持经济结构性调整，在重大项目引进、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创新等方面加大扶持；保障在建、续建项目建设，重点推进我区“十四五”规划确定的重大项目。三是做好向上争资“文章”。要紧密跟踪、研判、吃透、中央、省、市“六稳”、“六保”的政策机遇，谋划一批具有战略性和事关我区振兴发展的项目，加大向上争取政策和资金补助力度。四是做好盘活存量“文章”。进一步加大财政资金整合力度，盘活财政结余结转资金，清理各领域“沉睡”资金，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严控支出“账本”，着力保障改善民生。一是严控预算单位支出“账本”。坚持能压尽压、应减尽减、可省尽省，把严预算支出关口，严控一般性支出，大幅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低效无效支出、超标准支出等。二是算好三保支出“账本”。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强化预算对执行的控制。完善事前审核、事中监控、事后处置的“三保”预算管理工作机制，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中的优先地位，坚决防范基层“三保”风险。三是加大民生支出“账本”。支持教育优先发展，不断改善和提升办学水平。继续推进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支持基础教育薄弱学校改善办学条件；支持深化教育教学体制改革，加强师资队伍建设，促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支持社会保障和就业体系建设，不断提高社会保障水平。保障失业人员、城乡低收入群体、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支持重点群体就业创业，推进城乡居民养老、低保、退役军人保障等制度实施，确保国家出台的各类民生提标政策落实到位。支持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持续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提高城乡居民医

疗保险补助标准，加大公共卫生经费保障力度，加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设施设备投入，积极支持基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支持农业发展，全面落实强农惠农政策。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农业补贴发放方式，促进农村发展、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三）深化财政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效能。一是全面加强预算管理。深入落实零基预算理念，健全财政支出标准体系，推进项目库建设和加强预算评审，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预算分配机制。二是全面加强绩效管理。健全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分配体系，建立预算安排与绩效结果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深入推进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评审相结合的预算源头管理，开展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对重大政策、重大项目开展全生命周期跟踪评价，深化监控和评价结果运用，以最小化的财政投入实现最优化的社会资源配置。三是全面加强非税收入征管。进一步深入非税收入收缴及票据电子化改革，推进非税收入征管规范化、信息化、科学化建设，建立健全非税信息公开机制。

（四）树立底线思维，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一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与整改、激励与问责制度，不断完善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和运用机制，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对执行不力的单位的预算要进行相应削减，切实发挥绩效评价工作的应有作用。二是严控政府债务风险。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坚持“疏堵结合、开好前门、严堵后门”的原则，强化隐形债务风险管控和专项债券全生命周期管理。完善政府债务动态监测和风险评估预警机制，坚决杜绝新增隐形债务，大力化解存量债务，确保政府债券资金使用高效、风险总体

可控。三是严格财政监督管理。进一步完善我区财经制度，加强对涉农、社保、交通、保障房项目资金等专项资金的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执行动态监控，确保不发生财政运行风险。同时开展好 2023 年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内部交叉检查等相关检查工作，履行好财政监督职能。

各位代表，道阻且长、行则将至，行而不辍、未来可期。站在新发展阶段的历史起点，做好 2023 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上来，主动接受区人大、区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解放思想、改革创新、踔厉奋发、笃行不怠，以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有为的担当，扎实推进财政各项工作，为谱写富美横山的新篇章贡献财政的智慧和力量！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 附件：1. 横山区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表
2. 横山区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3. 横山区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总表
4. 横山区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表
5. 横山区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附件 1

横山区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税 种	收 入
1. 税收收入	127285
①增值税	26840
②企业所得税	12324
③个人所得税	3309
④资源税	55207
⑤城建税	12283
⑥房产税	2084
⑦印花税	2210
⑧城镇土地使用税	3837
⑨土地增值税	2332
⑩车船税	1161
⑪耕地占用税	2787
⑫契税	2216
⑬环境保护税	695
2. 非税收入	18781
①专项收入	13851
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	6395
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85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738
森林植被恢复费	4980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886
②行政事业性收费	2271
③罚没收入	746
④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2067
本 年 合 计	146066

附件 2

横山区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决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257
国防支出	45
公共安全支出	7185
教育支出	103928
科学技术支出	39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9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394
卫生健康支出	34550
节能环保支出	1937
城乡社区支出	37156
农林水支出	81717
交通运输支出	1705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377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34
金融支出	1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184
住房保障支出	1215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88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453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7756
债务发行费用	41
支出合计	484630

附件 3

横山区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预算科目	决算数
政府性基金收入	8,628	科学技术支出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704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其他支出	18,769
		债务付息支出	4,096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088
本年收入合计	8,628	本年支出合计	26,220

附件 4

横山区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预 算 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预 算 数	专项支出（预计数）	合 计
税收收入	13205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763	11621	87384
增值税	30702	公共安全支出	6885	1547	8432
企业所得税	11360	教育支出	86323	26547	112870
个人所得税	4340	科学技术支出	110	109	219
资源税	4727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01	4598	71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43	23052	42095
房产税	2476	卫生健康支出	16478	18543	35021
印花税	2131	城乡社区支出	11885	18090	29975
城镇土地使用税	4263	农林水支出	22864	32013	54877
土地增值税	2319	交通运输支出	6627	5317	11944

车船税	111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28	351	879
耕地占用税	1100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89	4200	5389
契税	208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9	1851	2340
环境保护税	79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75	2161	4236
		总预备费	10000		10000
非税收入	17944	调资预留	13000		13000
专项收入	14049	债务利息及手续费支出	6797		6797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350	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1210		1210
罚没收入	746	偿债准备金	35700		357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799	新冠肺炎防疫预留	2000		20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其他支出	100		100
地方财政收入总计	150000	地方财政支出总计	321667	150000	471183
上级补助收入	350271	上解支出	15450		1545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58837	债务还本支出	13606		13606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50000	本年支出合计	350723		350723
调入资金	918		32		32
收入总计	500755	总支总计	350755	150000	500691

附件 5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7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756
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14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下级支出	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下级上解收入	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上解上级支出	0
待偿债置换专项债券上年结余	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余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	0
一般公共预算调入	0		
调入专项收入	0		
其他调入资金			
债务收入	0	债务还本支出	54067
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54067
专项债务收入	0		
债务转贷收入	52673	债务转贷支出	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52673		
政府性基金预算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收入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计划单列市上解省支出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计划单列市上解省收入	0	政府性基金预算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支出	0
		待偿债置换专项债券结余	0
		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	0
收 入 总 计	62823	支 出 总 计	62823